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(第二十六批)的公告（2021年01月13日）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（2015年8月29日修订）的要求，现将平顶山市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（第二十六批）目录予以公布。

平顶山市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目录(第二十六批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检测类别 | 有效期 | 地址 | 联系人 | 联系电话 | 备注 |
| 1 | 平顶山市豫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| B类（汽油车、轻型柴油车、重型柴油车） | 2020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| 河南省平顶山市郏县李口乡西北村村北1号 | 李建峰 | 0375-5550666 |  |